請花蓮體中及各國民中、小學於113年7月12日(星期五)前繳交（免備文）113年第2期收支估計表(1式7份-除封面，餘採雙面列印)。

1 、依據預算法 87 條及縣(市)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8 點規定辦理。  
2 、 113 年第 2 期收支估計表列印步驟請參閱「花蓮縣政府 105 年度第 1 次學校會計人員教育訓練手冊」講師:陳梅英主任講義 第 1-14 頁。  
3 、列印格式：  
(1)封面：免蓋機關印信-單面列印  
(2)其他表件：採雙面列印-左右翻頁(留意表件排放順序)  
(3)裝訂：統一請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夾於左側  
4. 請於 6 月月報完成無誤後，再行印製。  
5.本科各校複核人員：如附件。